

四川千巨视觉广告传媒有限责任公司银行导视系统制作车间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0年6月18日，四川千巨视觉广告传媒有限责任公司在本项目会议室组织召开了《银行导视系统制作车间项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四川千巨视觉广告传媒有限责任公司）、验收监测单位（四川九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特邀专家等。会议成立了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验收组听取了建设单位对项目在建设过程中执行环保法律、法规情况的汇报，验收监测单位关于“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的监测情况及监测结果和建设单位环境管理检查情况的汇报，现场查阅并核实了本项目建设运营期配套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与运行情况，经建设单位自查认为本项目符合环保验收条件。根据《建设项目管理条例》，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等企业自行验收相关要求，形成如下验收意见：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名称：银行导视系统制作车间项目；

建设单位：四川千巨视觉广告传媒有限责任公司；

建设地点：成都市温江区成都海峡两岸科技产业开发园永盛镇尚石路中段96号；

建设性质：新建；

建筑面积：3500平方米；

项目总投资：1000万元；

建设规模：年产银行门楣店招、银行内部导视系统、银行区域指示灯箱、银行智能机具防护罩、银行ATM机封板、操作标识、银行户外活动标识等40000平方米，银行智能单面显示屏、银行智能双面显示屏等1000台；

建设内容：主体工程、仓储工程、办公及生活设施、公用工程、环保工程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0年1月7日在成都市温江区经济和信息化局备案《备案号：川投资备

【2020-510115-33-03-418977】JXQB-0003 号), 2020 年 3 月, 四川洋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四川千巨视觉广告传媒有限责任公司银行导视系统制作车间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2020 年 3 月 17 日, 成都市温江生态环境局出具《关于四川千巨视觉广告传媒有限责任公司银行导视系统制作车间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温环承诺环评审[2020]13 号)。

2020 年 3 月开工建设, 2020 年 4 月竣工。

(三) 投资情况

本项目总投资 1000 万元, 其中环保投资为 36.1 万元, 占总投资的 3.61%。

(四) 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对四川千巨视觉广告传媒有限责任公司银行导视系统制作车间项目整体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二、工程变动情况

经对照环评文件及批复, 环评中要求在焊接工位设置集气罩收集, 焊烟经焊烟净化器处理后经 1 根 15m 高排气筒进行排放; 激光切割工序设置一套烟尘净化器处理后经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焊接与切割工序共用一根 15m 高排气筒(P1), 实际建设中焊接烟尘经集气罩收集与激光切割工序产生的废气一并经烟尘净化器处理后由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P1)。

以上变动, 项目的生产工艺、生产产品、生产规模均未发生增加。根据四川省环保厅下发的(川环发[2006]61 号)文件要求, 本项目不存在重大变更。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 废水

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职工洗手废水及地坪拖洗废水等。

经洗手槽下方的一个隔油池处理后的车间职工洗手废水、拖洗废水与生活污水一同排放至预处理池中进行处理, 再排入污水管网进入永盛镇污水处理厂处理, 最终排入石鱼河。

(二) 废气

本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 激光切割烟尘、焊接烟尘、亚克力切割、雕刻粉尘、喷漆废气、底漆打磨粉尘。

焊接烟尘经集气罩收集后与激光切割工序产生的废气一并经烟尘净化器处理后由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 在亚克力切割机、激光雕刻机产生的粉尘经布袋

除尘器处理后经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喷漆废气采用“干式漆雾捕集系统+两级活性炭吸附”进行处理后，经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打磨粉尘经风机抽入打磨粉尘处理室，经处理室内设置的脉冲式布袋除尘器进行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三）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为设备运行噪声，主要声源为螺杆空压机、型材平台锯、钣金激光切割机、等离子切割机等设备。

本项目选用低噪音设备、合理布局、合理安排工作时间、采用墙体隔音、基础减震、距离衰减等措施降噪。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体废物为一般固废和危险废物。

（1）一般固废

一般固废主要为废边角余料（废金属材料、废亚克力板材）、收尘（亚克力粉尘）、废包装材料、废包装桶（水性漆）、生活垃圾、预处理池污泥。

废边角余料、废包装材料收集后全部外售，亚克力板材切割过程中产生的粉尘收集后与生活垃圾一同委托当地环卫部门清运处置；废水性漆桶收集后由供应商进行回收；预处理池污泥由温江区永盛排仔鞋厂委托专业清掏公司进行清掏。

（2）危险废物

本项目危险废物主要为废机油、含油废棉纱、手套、车间隔油池油污、废原料桶（机油）、废活性炭、干式漆雾收集系统废滤芯、底漆打磨漆渣。

危险废物全部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四、验收监测结果

1、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总排口废水污染因子：pH、悬浮物、五日生化需氧量、化学需氧量、石油类、动植物油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 4 中三级排放标准；氨氮（以 N 计）、总磷（以 P 计）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 1 中 B 级排放标准。

2、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涂装车间（P3）有组织排放的 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均符合《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 51/2377-2017）表 3 中表面涂装行业排放标准；亚克力激光雕刻机（P2）有组织

排放的颗粒物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2中二级排放标准;焊接+激光切割(P1)有组织排放的颗粒物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2中二级排放标准。无组织排放的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符合《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 51/2377-2017)表5中其他排放标准;颗粒物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2中无组织排放标准。

3、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所测4个点位的昼间工业企业厂界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1中3类功能区排放标准。

4、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体废物处置得当、去向明确。

5、总量控制

该项目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VOCs、粉尘实际总量均低于环评控制总量。

五、环境管理检查情况

四川千巨视觉广告传媒有限责任公司由行政部负责日常的环境管理工作、配备有兼职环保管理及操作人员1名,环保设施运行、维护正常,环评文件及环保验收文件等材料由行政部统一保存。

六、公众意见调查

验收监测期间对四川千巨视觉广告传媒有限责任公司银行导视系统制作车间项目所在区域进行了公众意见调查,100%的调查者对该项目的建设表示满意或较满意。

七、验收结论

综上所述,四川千巨视觉广告传媒有限责任公司银行导视系统制作车间项目环保审查、审批手续完备,环保设施及措施基本按环评要求建设和落实,环保管理检查符合相关要求,所测污染物达标排放,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验收组同意该项目通过环境保护自主验收。

八、后续事项

1、加强环保设施的管理及维护,确保各项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2、制定日常环境监测计划。

验收组成员签到：

胡平 刘德应

2020年6月8日

仅用于本次验收公示

四川千巨视觉广告传媒有限责任公司银行导视系统制作车间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验收组成员签到表

验收组	姓名	单位	职务/ 职称	电话	备注	签名
组长	喻昌令	四川千巨视觉广告传媒有限责任公司	生产部副总	13981745722	建设单位	喻昌令
	赵娟	四川千巨视觉广告传媒有限责任公司	行政部总监	18602840242	建设单位	赵娟
	刘德应	成都市环境监测中心站	高工	13550239525	专家	刘德应
	胡尹	成都环境科学学会	高工	13880135135	专家	胡尹
	孙琳	四川九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业务员	18380125701	验收监测单位	孙琳
	唐灿	四川九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职员	18382347822	验收监测单位	唐灿
组员						

2020年6月18日